



##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高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国	任高雷	
电话	0576-8427186	0576-8427186	
传真	0576-8427383	0576-8427383	
电子信箱	zq@yonggao.com	zq@yonggao.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2,514,277,912.38	2,324,448,998.73	8.17%	1,814,163,65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1,082,240.93	170,621,035.54	58.88%	160,720,5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7,136,411.95	157,909,380.63	69.17%	156,770,62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6,449,550.61	132,166,523.33	109.17%	312,218,741.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	1.14	19.3%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6	1.14	19.3%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8%	27.03%	-11.08%	31.27%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2,723,201,988.56	2,353,717,490.49	15.7%	1,275,407,4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24,878,091.80	1,575,295,760.87	15.84%	545,998,78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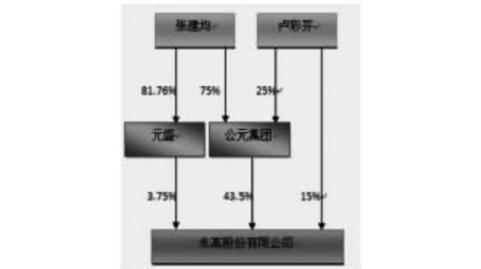
###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9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4,7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元盛	境内自然人	43.5%	87,000,000	0	
元盛集团	境内法人	15%	30,000,000	0	
元盛集团	境内法人	12.75%	25,500,000	0	
台州市元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75%	7,500,000	0	
陈永新	境内自然人	0.53%	1,056,526	1,056,526	
陈永新	境内自然人	0.52%	1,040,000	1,040,000	
中恒证券股份	国有法人	0.34%	674,000	674,000	
中恒证券股份	境内法人	0.29%	570,392	570,392	
陈永茂	境内自然人	0.2%	403,203	403,203	
广恒证券股份	境内法人	0.19%	378,585	378,585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陈永茂、卢彩芬为夫妻关系,同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元盛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元盛集团”)之股东,陈永茂持有元盛集团的79%股权,卢彩芬持有元盛集团28%股权,卢彩芬作为自然人,又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为陈永茂(陈永茂之弟),公司第四大股东台州市元盛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元盛”),其中陈永茂持有元盛81.76%股权,卢彩芬持有元盛48%股权,上述三人与元盛集团和陈永茂在关联关系,陈永茂、卢彩芬夫妇为一致行动人,他们已于2012年3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在直接或间接履行股东权利和义务方面始终保持一致。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是公司上市以后的第一年,也是公司十二五规划先声后起的一年。面对不景气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领导下,以市场为导向,以管理为手段,同心协力,真抓实干,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和并购重组,快速扩张产能和进一步完善布局,全面推进母子一体化运营等一系列措施,确保了公司在2012年度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

###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经营计划进展情况:  
产量:2012年公司全年生产塑料管道22.71万吨,型材0.95万吨,合计总产量23.66万吨,同比增长6.20%。全年销售塑料管道22.02万吨,型材0.95万吨,合计销售量22.97万吨,整体产销率为97.08%,产销总体均衡。

销售收入: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25.14亿元,同比增长23.24亿元增加1.90亿元,增长8.17%,较去年28.13%的增长水平下降了近20%,也远低于年初的预期收入目标存在较大差距。

净利润:2012年公司盈利大幅增加,全年实现净利润2.71亿元,同比增长1.71亿元,增长58.88%,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净利润率分别达到26.09%和14.78%。

(2)公司前期发展战略的回顾与总结:  
①进一步完善区域布局,并购金鹏科技和重庆重高。  
2012年11月7日,公司成功收购金鹏科技全部股权,成为公司第8个全资子公司并更名为安徽永高。本次收购是贯彻公司“深耕华东”战略构想的重要一步,解决了公司在华东市场有黄岩、浦东两个基地重高,难以覆盖整个华东市场的缺陷。收购完成后,公司可在化工口径管道市场上,而在大口径管道市场上,在华东地区均位列第一。

公司对西南与中西部市场的辐射一直较弱,2011年2月,公司选址重庆永川建立生产基地,并通过租赁厂房,初步形成万吨塑管生产能力,2012年公司通过招拍挂获取了永川区凤凰工业园一期土地89.8亩,以打造公司在西南水口塑料管道产业基地。

②推进区域运营一体化,创新销售管控模式。2012年,成立华南管理事业部,总部与华东运营事业部,以有效整合华南、华东区域内品牌、市场、客户、渠道、物流及管理等要素资源,提升区域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③解决产能瓶颈,募投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天津募投项目土建已全部完成,设备大部分到位并处于调试中,一期年产3万吨塑管项目生产线将于2013年4月份正式投产,黄岩募投项目PE给水管部分生产线投产,项目大部分仍在建设当中。

④整合资源,搭建集EAS信息管理平台。2012年5月,公司引入金蝶EAS集团信息化系统,并以此作为平台,花半年时间,整合母子公司的财务与业务资源,规范和优化母子公司的业务处理流程,实现财务、业务、物流等重要管控环节的标准化,进而提升决策和运营的效率。该系统实施分为供应链与财务系统统一、集中采购与销售、运营管控一体化、生产基地精益化管理四个阶段,目前,第一阶段供应链与财务系统已初步完成。

⑤完善外贸管理模式,推行生产精益化。2012年,公司对外贸基地的销售、生产、财务管理进行了整合,通过改变业务员单一收入而不顾效益的提成模式,重新定位产品的市场价格,推行生产精益化管理,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⑥加强产品研发与资质认证。2012年公司获批成立了省级研发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技术中心通过评价,主持研制了塑管行业2个国家标准,申报获得46项专利,完成7个CIPV管产品NSF认证, WATERMARK认证,阿里山巴检测机构认证等工作。广东永高通过了PE生产线的十项认证,节水认证取得了生产许可证。子公司上海永高成功采用国际标准(无压力埋地用聚丙烯双壁波纹管)认证,2012年取得了与上海公司分别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⑦加强对于子公司管控,推行财务负责人委派。为强化对于子公司的财务控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子公司财务内控体系,增强财务负责人在重大决策上的参与性和独立性,公司于2012年推出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委派”,实行双领导制,并制订了《财务负责人委派暂行办法》。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信息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无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要追溯调整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2年11月7日,公司并购了安徽金鹏科技(后更名为安徽永高),并自合并基准日2012年11月30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报告期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无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法定代表人:张建功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2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4月16日(周二)上午10时在公司总部二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包括拟审议议案)已于2013年4月5日以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递交。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持续督导机构代表也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功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2年度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3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237,736,075.2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当年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3,773,607.53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381,020,646.37元,减本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 2012年度报告摘要

期分配现金股利22,000,000元,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572,983,114.10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897,613,201.44元,其中可用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金额880,565,240.87元,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股本160,000,00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60,000,000股,同时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0元(含税),共计36,000,000元人民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摘要全文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完善、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法人治理结构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较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及时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基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但仍存在着一些不足,特别是随着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的变化及不断发展的需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仍需不断进行修订和完善,以强化风险管理,推动管理创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2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和总结,建议续聘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建功、卢彩芬、卢震宇回避表决。

相关事项详见2013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4月16日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4月16日(周二)下午14:00在公司总部二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包括拟审议议案)已于2013年4月5日以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递交。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杨松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核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核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执业能力,团队力量雄厚,审计人员遵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并对对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交易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大会时间: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符合合法性:此次大会依据2013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予以召开,公司董事会确保本次大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事项目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5月16日上午09:30-11:30。  
5、大会召开方式:现场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方式。

6、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5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手续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城西西路2号公司总部二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五)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审议《公司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七)审议《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已披露于2013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注:公司监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

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件有效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地点:永高股份证券部。  
6、登记时间:2013年5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7、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427186  
传真号码:0576-8427383  
联系人及其邮箱:陈志国zq@yonggao.com  
任高雷rq33833@sina.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城西西路2号  
邮政编码:318020  
(二)大会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及附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股东登记卡(附件一);  
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4、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三)。  
特此通知。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7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13年4月25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wnet.com/sgs/S002641/)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张建功先生、董事总经理卢震宇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永茂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陈志国先生、独立董事孙永成先生、保荐代表人刘志勇先生等。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首创证券对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监事会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5、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或意向书;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7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13年4月25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wnet.com/sgs/S002641/)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张建功先生、董事总经理